#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 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的议案》,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具体情 况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1、会计政策变更的背景及日期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 24号),要求"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印发之日起 施行, 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规定执行上述新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 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 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 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要求"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 处理"的规定。

本次执行的新准则主要内容如下: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的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财会〔2006〕3 号,以下简称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企业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第三十三条等有关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 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 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相关法律 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本次变更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 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监事会意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